

证券代码：300569

证券简称：天能重工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投资者关系 活动类别	☐ 特定对象调研 ☐ 分析师会议 ☐ 媒体采访 ☐ 业绩说明会 ☐ 新闻发布会 ☒ 路演活动 ☐ 现场参观 ☐ 其他
参与单位名称 及人员姓名	不特定投资者
时间	2020 年 10 月 20 日
方式	网上交流
上市公司 接待人员姓名	董事长、总经理：郑旭 财务总监：邢军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方瑞征
投资者关系 活动问答	1、从公司半年报以及订单情况分析，贵公司三季度利润情况应该符合预告的条件，请贵单位及时公告。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 根据最新监管要求，创业板上市公司的年度业绩预计达到相关标准后，需要进行业绩预告，但对季度报告和半年报没有强制预告要求。 为使投资者更好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保持信息披露一致性，公司未来一季报和三季报不做业绩预告，对半年报和年度报告业绩达到以下标准时，予以披露： （1）净利润为负； （2）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或者下降50%以上； （3）实现扭亏为盈； （4）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公司2020年三季报预约披露日期为10月30日，请您届时请关注具体业绩披露内容。 感谢您的关注！”

	2、董秘您好，请问中报中提到的4个今年年底完成的风电发电项目能不能如期并网？如果能如期并网发电，一年大约能产生多少净利润，谢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正加紧推进上述风电场的建设和并网工作，力争按计划实现并网。感谢您的关注。” 3、董秘好，所有公司都进行了业绩预告为什么你公司不预告？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最新监管要求，创业板上市公司的年度业绩预计达到相关标准后，需要进行业绩预告，但对季度报告和半年报没有强制预告要求。 为使投资者更好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保持信息披露一致性，公司未来一季报和三季报不做业绩预告，对半年报和年度报告业绩达到以下标准时，予以披露： （1）净利润为负； （2）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或者下降50%以上； （3）实现扭亏为盈； （4）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公司2020年三季报预约披露日期为10月30日，请您届时请关注具体业绩披露内容。感谢您的关注！” 4、业绩会超预期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业绩情况，请您届时关注公司将于2020年10月30日披露的第三季度报告。 5、你好，请问公司前三季度经营业绩是否符合预期？目前在手订单大概多少？年内可结算订单占比多大？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止2020年7月31日，公司在手订单约43.23亿元。 公司交付订单的情况，主要受业主要货需求、现场吊装、道路运输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具体的交付数量和确认收入金额，需要待每年度末或季度末核算后才能得到相关数据。请您届时关注公司定期报告的相关信息。感谢您的关注。” 6、第三季度业绩怎么样啊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将于2020年10月30日披露，具体业绩情况，请您届时关注相关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7、能不能发一个业绩预告啊？300%增长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业绩情况，请您届时关注公司将于2020年10月30日披露的第三季度报告。 8、请问董事长，公司目前的竞争对手主要是谁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公司所处的风电设备制造应用领域前景广阔，目前，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信息如下：
--	---

	(1) 天顺风能（股票代码：002531.SZ） 天顺风能主要从事风力发电塔架、风电叶片的生产和销售，风力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运营业务以及智慧能源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天顺风能于2010年12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天顺风能为国内领先的塔架专业生产商，产品主要销售给Vestas、GE等全球大型风电整机厂商，生产规模和产品质量均位居行业前列。2019年度该公司实现销售收入60.58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4,650.26万元。 (2) 泰胜风能（股票代码：300129.SZ） 泰胜风能主要从事制造风机塔架，导管架、管桩等各类风力发电设备及海洋工程设备，是国内最早专业生产风机塔架的公司之一，是Vestas在中国的全球塔架合格供应商之一。泰胜风能于2010年10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目前，泰胜风能正在开展风电场开发、运营等业务。泰胜风能生产基地分布于上海、江苏东台、内蒙古包头、内蒙古呼伦贝尔、新疆哈密、加拿大安大略省等地；其客户包括Vestas、Gamesa、GE Wind、金风科技、中广核、大唐等整机制造商和风电场运营商。2019年度该公司实现销售收入22.19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362.71万元。 (3) 大金重工（股票代码：002487.SZ） 大金重工主要从事电力重型装备钢结构产品的制造与销售，产品可以细分为火电锅炉钢结构产品、管塔式风机塔架产品。大金重工于2010年10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大金重工地处中国东北，产品覆盖内蒙古中东部、东北、河北东部等地区。2019年度该公司实现销售收入16.87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564.59万元。” 9、从发完减持公告后，公司股价就上不去了，希望减持在股价更高的位置做出决定，希望股东格局高一点，别看到一涨就减持，谢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个人资金需求，依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发布了减持预披露公告。 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感谢您的关注和建议。” 10、请问董事长，公司与同行（泰胜风能等）相比有哪些优势？今天的风电抢装潮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如何？过了这两年抢装潮，公司有没有什么新打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主要侧重在三个方面： 一是继续坚持新能源发展方向。
--	--

	二是深耕主业，充分发挥公司塔筒制造优势，主要在布局、海上风电、高塔筒、混合塔筒制造等业务；未来高塔筒，包括混塔，是塔筒制造的主流； 三是积极推进产业链延伸，积极发展新能源业务。重点主要发展平价风电（不带补贴的）、分布式风电这两个板块。” 11、第三季度业绩怎么样啊 答：公司2020年底计划并网风电项目240MW，平价光伏项目10MW。未来公司的风电场投资将会对每个项目进行投资测算，结合公司资金实力和投资收益要求，再考虑进行投资。 12、您好，从您的角度看公司财务是否健康，股票值不值得长期投资？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发展态势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数据客观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请您关注本次已答复问题中对公司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等各项财务指标以及公司其他财务状况的说明。感谢您的关注！” 13、董事长您好，中报中提到的4个今年年底完成的风电发电项目能不能如期并网？如果能如期并网发电，一年大约能产生多少净利润，谢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 公司正加紧推进上述风电场的建设和并网工作，力争按计划实现并网。 感谢您的关注。 14、您好请问公司今年有哪些已经扩产完成、在扩产中、准备扩产的与风电有关项目，谢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今年建设的风电场项目主要有四个：1、德州新天能赵虎镇风电场项目（50MW）；2、德州新天能赵虎镇二期 50MW 风电场项目；3、阿巴嘎旗鑫昇新能源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00MW 风电场项目；4、阳泉景祐新能源有限公司 40MW 风电场项目。感谢您的关注！” 15、董秘你好！公司自2016年11月份上市以来，每年都会在4月和10月进行一季度和三季度业绩预告。公司为何今年在发行可转债之际，一反常态强硬表态公司今后不再发布一季度和三季度的业绩预告了？请问公司出于什么动机做出此决定的？事出必有妖！是懒政还是有不可告人之事？请董秘务必尽快公开答复！！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0年6月12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创业板上市公司的年度业绩预计达到相关标准后，需要进行业绩预告，但对季度报告和半年报没有强制预告要求。 为使投资者更好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保持信息披露一致性，公司未来一季报和三季报不做业绩预告，对半年报和年度报告业绩达到以下标准时，予以披露： （1）净利润为负；
--	---

	(2) 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或者下降50%以上； (3) 实现扭亏为盈； (4) 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公司2020年三季报预约披露日期为10月30日，请您届时请关注具体业绩披露内容。感谢您的关注！” 16、贵公司董事股东也短线交易了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买卖本公司股份，未发现有短线交易的情形。感谢您的关注。” 17、所有公司都进行了业绩预告为什么你公司不预告？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最新监管要求，创业板上市公司的年度业绩预计达到相关标准后，需要进行业绩预告，但对季度报告和半年报没有强制预告要求。为使投资者更好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保持信息披露一致性，公司未来一季报和三季报不做业绩预告，对半年报和年度报告业绩达到以下标准时，予以披露： (1) 净利润为负； (2) 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或者下降50%以上； (3) 实现扭亏为盈； (4) 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公司2020年三季报预约披露日期为10月30日，届时请关注具体业绩披露内容。感谢您的关注！” 18、请问公司目前在手未完成订单大约有多少？预计需要多久才能完成？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止2020年7月31日，公司在手订单约43.23亿元。 公司交付订单的情况，主要受业主要货需求、现场吊装、道路运输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具体的交付数量和确认收入金额，需要待每年度末或季度末核算后才能得到相关数据。请您届时关注公司定期报告的相关信息。感谢您的关注。” 19、你好，请问一下，都10月15日，你们还没有三季报预告，是不是忘记了，还是有什么原因不能预告，不预告就违反披露规则了呀？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根据最新监管要求，创业板上市公司的年度业绩预计达到相关标准后，需要进行业绩预告，但对季度报告和半年报没有强制预告要求。 为使投资者更好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保持信息披露一致性，公司未来一季报和三季报不做业绩预告，对半年报和年度报告业绩达到以下标准时，予以披露： (1) 净利润为负；
--	--

- (2) 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或者下降50%以上;
- (3) 实现扭亏为盈;
- (4) 期末净资产为负值。

公司2020年三季报预约披露日期为10月30日,请您届时请关注具体业绩披露内容。感谢您的关注!”

20、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限是多久?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0年10月21日至2026年10月20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感谢您的关注。”

2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还控制哪些其他企业?

答:您好!除天能重工及其子公司外,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请投资者参阅募集说明书相关披露内容,谢谢!

22、请问近三年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何,占非流动性资产总额的比例是多少?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47,059.34万元、89,586.97万元和182,861.75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8.08%、71.22%和70.02%。固定资产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建工厂及并购风电场所致。谢谢!”

23、请问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多少?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公司各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361.90万元、57,627.48万元和38,313.47万元。2018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2017年度增加65,989.38万元,主要系当期公司生产订单大幅增长,所需营运资金增加,公司新增短期借款60,200.00万元。谢谢!”

24、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规模是多少?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70,000万元,共计700万张。感谢您的关注。”

25、请问本次发行A股可转债的评级情况?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主体信用评级为AA-,债券信用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资信评估机构是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感谢您的关注。”

26、请问公司如何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答: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7、公司的毛利率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6月，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25.29%、23.41%、28.04%和34.07%，2018年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18年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使得风塔制造的营业成本增长所致。2019年至2020年1-6月，原材料价格稳定且略有下降，使得风塔制造成本下降，公司2019年度和2020年1-6月毛利率有所提高。”

28、请问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由哪些构成，它们的账目价值分别是多少？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1,120.81万元、12,785.01万元和13,100.62万元，账面价值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13.73%、10.16%和5.02%。谢谢！”

29、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风机塔架及其相关产品的制造和销售、新能源（风力、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和运营业务等。感谢您的关注。”

30、请问一下，公司的主要客户有哪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中广核、华能新能源、中船重工、华润新能源、中节能、湘电新能源、大唐、国电、华电、中电等国内主要风电运营商，产品已经广泛应用于新疆、贵州、山东、湖北、吉林、云南、湖南、河北、山西、黑龙江、内蒙古、甘肃、辽宁、广东等地区的各大风电场。

上述客户大部分为国有企业，信誉较好，公司与上述客户的合作能够有效提高销售规模，增强公司竞争实力。感谢您的关注。”

31、请问随着低风速风电市场的不断扩张，公司有没有在这方面布局？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塔筒广泛应用于各类风资源地区，包括但不限于陆上低风速高塔筒、海上风电塔筒等。感谢您的关注和建议。”

32、请问本次可转债的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感谢您的关注。”

33、请介绍一下公司所得税优惠情况？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及部分所属子公司目前享受的所得税优惠情况是这样的：（1）公司于2017年重新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1737100254，按国家相关税收规定，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2）根据财税〔2011〕58号文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

	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税〔2015〕74号文规定，自2015年7月1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居民企业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规定条件和标准的电网（输变电设施）的新建项目，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可依法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感谢您的关注！” 34、同意投资者是否可以用多个账户同时申购？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投资者参与可转债网上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或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可转债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的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2020年10月20日（T-1日）日终为准。感谢您的关注。” 35、请问本次可转债的票面利率是多少？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可转债的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6%、第五年2.5%、第六年3.0%。感谢您的关注。” 36、请介绍一下本次融资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短期内将会提高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同时，由于可转换债券带有股票期权的特性，在一定条件下，债券持有人可以在未来转换为公司的股票，完成转股后，将增厚发行人净资产，降低资产负债率。同时可转换债券票面利率相对较低，每年的债券偿还利息金额较小，因此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还本付息压力。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本息未来到期支付情况，合理安排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从公司未来发展趋势看，公司的业务经营与发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将继续增长。稳健的财务状况和充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将保证偿付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的资金需要。谢谢！” 37、公司如何将保障投资者利益？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为保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司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对公司股东回报的能力，公司拟采取如下填补措施：
--	---

	(1) 加强对募集资金监管，保证募集资金有效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同时提高使用效率。 (2) 加快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经过严格科学的论证，并获得公司董事会批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因此，实施募投项目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强公司盈利能力，符合上市公司股东的长期利益。因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力争提前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加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 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与权力，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公司还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竞争优势、拓宽市场，努力实现收入水平与盈利能力的双重提升，推进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4) 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的要求，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和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18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感谢您的关注。”
--	---

38、请问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的调整及计算方式？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感谢您的关注。”

39、参加了优先配售，还能参加之后的网上申购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原A股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申购。感谢您的关注。”

40、请问公司的偿债能力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2.18倍、1.40倍和1.15倍，速动比率为1.66倍、0.87倍和0.86倍；2018年度及2019年度，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7.04倍、5.78倍。整体来看，公司资产流动性及盈利能力均较好，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谢谢！”

41、公司每年的研发支出有多少？

答：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6月，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251.55万元、3,839.65万元、6,840.02万元和2,635.14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9.43%、19.41%及21.03%。

	42、本次可转债发行有无锁定期？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转债发行无锁定期。感谢您的关注。” 43、请问本次发行A股可转债的主承销商都有哪些？ 答：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承销商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公司未来的战略规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主要侧重在三个方面： 一是继续坚持新能源发展方向。 二是深耕主业，充分发挥公司塔筒制造优势，主要在布局、海上风电、高塔筒、混合塔筒制造等业务；未来高塔筒，包括混塔，是塔筒制造的主流； 三是积极推进产业链延伸，积极发展新能源业务。重点主要发展平价风电（不带补贴的）、分布式风电这两个板块。” 45、请问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是多少，发行数量是多少？ 答：本次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70,000万元，共计700万张。 46、请问购买可转债后，转股数量如何确定？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Q=V/P$，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经申请转股后，对所剩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后的5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利息。感谢您的关注。” 47、请问本次发行的A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主要有： （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10月20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 （2）网上发行：在深交所开立证券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3）本次发行的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感谢您的关注。”
--	--

48、公司未来现金分红政策？

答：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和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的比例最低应达到80%。

49、大股东是否全额认配本次可转债？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大股东将积极参与认购。感谢您的关注。”

50、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有哪些？计划实施期限是多久？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项目为德州新天能赵虎镇风电场项目、德州新天能赵虎镇二期50MW风电场项目以及偿还银行贷款。

德州一期项目总装机容量50MW，建设期为16个月，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约30,000.00万元；德州二期项目总装机容量50MW，建设期为12个月，拟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约30,000.00万元。感谢您的关注。”

51、参与网上申购的中签结果哪天公布？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在2020年10月23日（T+2日）公告网上中签结果。感谢您的关注。”

52、请问股东认购的可转债是否有锁定期？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转债发行无锁定期。感谢您的关注。”

53、请问公司资产周转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17年、2018年及2019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53次、2.45次和2.65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58次、1.86和2.23次，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32次、0.49和0.54次。各项周转效率指标总体呈现上升趋势，资产周转情况较好。谢谢！”

54、请问贵公司董事长是否会全额认购公司可转债？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人将积极认购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感谢您的关注。”

55、公司存在哪些风险？

答：“公司存在的主要风险具体如下：

（1）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国内风力发电行业的发展很大程度上受益于国家对可再生能源行业，尤其是风电行业在开发建设总体方案、项目建设核准、上网电价保护、电价补贴以及各项税收优惠政策等方面的大力支持。如果随着补贴政策退坡及去补贴化，或将影响国内风电运营企业的投资进度，进而对公司塔筒产品的市场需求产生影响。随着公司的产业链拓展及业务转型，公司将加大对风电场、光伏电站的运营投入，但上述行业受国家补贴的影响较大。补贴政策变化、风电上网电价的调整及电力交易等政策变化，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战略转型风险

公司已陆续开展战略转型及产业链拓展，未来公司将加大对风电场的运营投入，进入海上风电塔筒、单桩等制造领域，上述新业务领域与公司原有主营业务有较大差异，会给公司带来经营、管理、资金、技术、人才等方面的挑战和相应的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钢铁，钢材市场价格不断变化，会给公司的成本控制带来很大的挑战。未来，若钢材价格继续走高，则可能造成公司制造成本上升，进而会影响到公司的业绩。

（4）项目合同延期风险

风力发电投资大、周期长，投资决策程序流程较长，且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场地整理、设备采购、交通运输等方面问题较多，加之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存在众多可能导致工程项目延期的不确定性因素。同时，公司的经营模式导致公司存货库存水平较高，占用资金较多，且公司产品的发货时间通常以客户通知为准，若客户工程项目延期导致发货时间滞后，则会使得公司的资金成本较高，存货也可能由于市场价格变动等原因面临减值风险。因此，客户工程项目延期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5）技术变革及工艺改变风险

随着国内风电场建设环境变化以及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的快速发展，国内风机塔架行业的生产工艺及技术要求或将发生改变，给塔筒制造企业带来新的挑战 and 机遇。

（6）融资成本持续提高风险

随着公司在风电场开发上的投入增加，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亦大幅增加，公司对部分项目采取了融资租赁的形式进行融资，融资成本亦会较往年有较大幅度的提高。这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资金成本压力。

（7）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带来的风险

	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全国各地都对春节假期进行了适当的延长,经济活动在大部分地区都出现萎缩,大量企业复工复产延迟。报告期内,公司也在人员返岗、物流运输等方面受阻。疫情之下,由于部分业主项目建设延迟复工,加之道路运输不畅,导致公司在2020年第一季度的发货量较往年有所下降。如疫情反复或进一步恶化,将对风电全产业链和公司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56、请问贵公司的发展重点是风电还是光伏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公司投资建设和持有的新能源发电业务中,风力发电业务占比较大。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风力发电塔架制造企业,未来将依托自身优势,积极推进产业链拓展和战略转型,并根据风电、光伏项目的投资测算情况、区域发展情况等,开展相关投资、建设和运营。感谢您的关注。” 57、主要股东认购情况怎么样?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可转债赋予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优先配售权;各原股东申购情况有赖于原股东资金储备及资金使用计划情况。具体优先配售情况公司将依据法规要求进行及时披露。感谢您的关注。” 58、原股东的配售简称与配售代码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原股东配售代码为“380569”,配售简称为“天能配债”。感谢您的关注。” 59、请问公司的管理费用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及福利、股份支付、折旧与摊销、差旅费和业务招待费等。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管理费用增长较快,分别为4,062.40万元、5,285.19万元和9,484.66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50%、3.79%和3.85%。谢谢!” 60、德州一期风电场计划9月底并网,请问目前进展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德州一期项目已于9月底完成返送电。感谢您的关注。” 61、请介绍一下贵公司的取得的相关业务资质? 答: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拥有的相关业务资质有:辐射安全许可证、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D1、D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 62、请问公司所处行业是否受行业周期性和季节性影响?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 1、周期性 受国家新能源产业政策的影响,近几年我国风电行业发展呈现较大的波动性。2005-2010年风电行业呈现爆发式增长,2010-2013
--	--

	年间年新增风电装机容量增速快速回落,2014年开始新一轮景气周期,并在2015年达到新的顶点。在发展的过程中,全国风电建设规模会受到国家上网电价政策的影响,进而导致新增风电装机容量和采购需求发生阶段性变化。 2019年发改委发布的《关于完善风电上网电价政策的通知》中规定:“2018年底之前核准的陆上风电项目,2020年底前仍未完成并网的,国家不再补贴;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底前核准的陆上风电项目,2021年底前仍未完成并网的,国家不再补贴;对2018年底前已核准的海上风电项目,如在2021年底前全部机组完成并网的,执行核准时的上网电价;2022年及以后全部机组完成并网的,执行并网年份的指导价”,预计未来会带来风电行业的抢核准、抢装潮。 2、季节性 受风电场建设时间安排的影响,风电整机产品的销售具有一定的季节性。我国风电场多集中在风力资源丰富的“三北”地区,受北方冬季冻土天气的影响,该区域风电场普遍采用年初开工、年中建设、年末吊装并网的模式,风机制造企业一般在下半年,甚至集中在第四季度实现销售收入较多,具有比较明显的季节性。随着国家加快对中东部和南方地区陆上低风速区域以及海上风电的开发建设,季节性对风电行业影响逐渐减弱。” 63、请介绍一下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答:“公司主营业务为风机塔架的制造和销售,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属于“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近年来,我国风电行业历经了高速、粗放的发展阶段,目前已经进入了行业结构优化调整期。随着市场调控与整合进程的加快,国内风电场、整机行业的集中度逐渐提高,寡头竞争格局基本形成,这将促进下游零部件行业的加速整合。目前,国内塔架生产企业约100多家,然而这些厂商的规模与技术水平存在着较大的差异。 行业内主要企业包括天顺风能(002531.SZ)、泰胜风能(300129.SZ)、大金重工(002487.SZ)及本公司。随着国家对清洁能源需求的持续增长及风电市场竞争的良性化、优质化,行业内龙头企业将获得更多的发展机遇,市场空间广阔。” 64、请问最近三年,公司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60,200.00万元和64,000.00万元。公司的短期借款主要系为了满足业务扩张的资金需求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抵押借款及保证借款。谢谢!” 65、请问近三年来,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22,463.00万元、39,033.47万元及
--	--

	83,584.01万元,货币资金余额稳步增加,能够满足当前生产经营需要。谢谢!” 65、请问本次可转债是否设置赎回条款?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可转债设置了赎回条款,包括到期赎回条款和有条件赎回条款两种情形。 (1)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上浮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感谢您的关注。” 67、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时间,是如何安排的?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发行的T日为2020年10月21日,具体的发行时间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68、为何存在可转债到期未能转股的风险?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进入可转债转股期后,可转债投资者将主要面临以下与转股相关的风险: (1) 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可能因为多方面因素发生变化而出现波动。转股期内,如果因各方面因素导致本公司股票价格不能达到或超过本次可转债的当期转股价格,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收益。 (2) 本次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转股期内,如果达到赎回条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如果公司行使有条件赎回
--	---

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3）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

如果本公司股票在可转债发行后价格持续下跌，则存在本公司未能及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或即使本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本公司股票价格仍低于转股价格，导致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可能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不能转股的风险。感谢您的关注。”

69、请问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何？

答：根“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76,347.53万元、143,304.85万元和370,307.51万元。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100.00%、100.00%和74.96%。公司负债呈大幅增长趋势，主要系：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的经营性资产和负债均相应大幅增长；另一方面，公司报告期内因新建、收购了较多风电和光伏项目，向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借入了较多的资金，使得负债大幅增加，负债的大幅增长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谢谢！”

70、请问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其中：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经申请转股后，对所剩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足转换为一股股票的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后的5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利息。感谢您的关注。”

71、公司的主要客户有哪些？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中广核、华能新能源、中船重工、华润新能源、中节能、湘电新能源、大唐、国电、华电、中电等国内主要风电运营商，产品已经广泛应用于新疆、贵州、山东、湖北、吉林、云南、湖南、河北、山西、黑龙江、内蒙古、甘肃、辽宁、广东等地区的各大风电场。上述客户大部分为国有企业，信誉较好，公司与上述客户的合作能够有效提高销售规模，增强公司竞争实力。

72、公司的生产模式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先根据销售合同及客户提供的技术图纸进行原材料采购，然后根据客户的供货计划组织生产。

公司与客户沟通各项目的供货计划后，制定排产计划，由技术中心进行技术准备，通过审核后下发给生产管理部，同时，生产部门按照合同要求填写领料申请，通过审批后开始组织生产。公司的生产车间下设切割组、卷制组、焊接组、拼装组等若干专业小组，根据风机塔架生产工艺流程分工协作。虽然不同装机容量的风机所配套塔架的塔径、厚度、受载荷强度等要求不同，但生产流程相似。

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质检人员和客户派出的驻厂监理对整个产品生产过程进行检验及监督管理。此外，公司产品需要由该项目的驻厂监理检验合格后，方可对外发货。

公司采用该生产模式可对生产过程进行有效管理及控制，提高公司生产效率与存货周转效率，降低公司的生产及仓储成本。”

73、请您解读下募投项目实施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发行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提升。随着未来可转债持有人陆续实现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但可能摊薄原有股东的即期回报。随着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本次募集资金将会得到有效使用，德州新天能赵虎镇风电场项目和德州新天能赵虎镇二期50MW风电场项目会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公司和投资者带来较好的投资回报，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74、本次可转债如何申购？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可转债的申购具体流程可以参见本次发行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75、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预计什么时候投建？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可转债的募投项目已经开始建设，计划于2020年底实现并网。感谢您的关注。”

76、公司的采购模式如何？

答：“公司原材料采购采取“以销定采”的模式，原材料采购基本与销售合同相对应。公司通常在与下游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会根据原材料价格走势情况，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锁定主要原材料价格，降低钢板等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盈利造成的影响。同时，公司也会根据资金情况及客户预付款项情况合理安排原材料采购，在保证工期的前提下合理安排原材料采购数量及采购时间。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钢板、法兰等。经营管理部签订销售合同后，由技术中心提出采购申请，注明材料的品名、规格、数量、需求日期及质量要求等注意事项，并编制采购计划和申请，

	经初步审核后提交给物资装备部。物资装备部查看库存情况后，形成采购清单及审批单，经部门主管及分管副总经理审批后，开始在合格供应商中选择进行询价和比价，最终采购价格经审批后可签订采购合同，办理预付款及检验入库等手续。 公司已建立合格供应商管理体系，主要原材料均通过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新增供应商需要经过评审才可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大宗且价值较高的重要物资（如钢板、法兰、生产设备等采购）由总经理、相关分管副总经理以及价格评审委员会参与议价和定价。能够实行集中采购的物资原则上进行集中采购，对经常性使用的易耗品（如焊接气体、焊材、包装物等），公司一般与供应商通过长期合作方式进行采购。 公司采用该采购模式可实现对供应商的有效管理及对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有效控制，降低公司采购成本，提高公司采购管理效率。” 77、请问最近三年，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收购或新设子公司而支付的现金、及为取得参股企业股权而支付的现金。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43,213.82万元、47,856.92万元和21,294.30万元，主要用于公司大功率风机塔筒制造产能扩张、海上风电项目拓展及风电资源开发。谢谢！” 78、申购你们的可转债也需要股票账户资产达标吗？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申购本次可转债不需要资产达标，具体请见发行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79、公司的销售模式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风机塔架销售订单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首先，由营销员从“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等网站或其他途径获取风电业主的招标信息，并上报分管副总经理或总经理后确定投标项目。投标项目确定后，经营管理部与技术中心沟通确定技术图纸可行性，并根据当前原材料市场价格等最新信息估算产品成本，确定投标报价，在审批权限内经分管副总经理或总经理审批后，进行标书制作及投标等工作。公司中标后，按照公司的合同签订流程，由经营管理部主导完成后续工作，并将相关技术图纸等资料转发给工艺技术部，由其提出采购申请等。 公司采用该销售模式可有效及时的获取招标信息，提高中标的概率，有效管理销售过程，并加强销售部门与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沟通及合作，从而有效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及销售管理的效率。” 80、请问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是？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1.7863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的金额，并按
--	---

	100元/张转换为可转债张数，每1张（100元）为一个申购单位。 发行人现有A股总股本391,866,660股（无回购专户库存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可转债上限总额为6,999,914张，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的99.9988%。由于不足1张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最终优先配售总数可能略有差异。 原股东的优先认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配售代码为“380569”，配售简称为“天能配债”。原股东网上优先配售不足1张的部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发行人业务指南执行，即所产生的不足1张的优先认购数量，按数量大小排序，数量小的进位给数量大的参与优先认购的原股东，以达到最小记账单位为1张，循环进行直至全部配完。 原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如托管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证券营业部，则以托管在各营业部的股票分别计算可认购的张数，且必须依照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在对应证券营业部进行配售认购。 原股东除可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参加优先配售后余额的网上申购。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的部分，应当在T日申购时缴付足额资金。原股东参与网上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的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感谢您的关注。” 81、公司的主要产品？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目前的产品主要包括两部分： （1）风机塔架（含海上风机塔架及管桩、风电配套设备等）； （2）光伏、风力所发电能。感谢您的关注。” 82、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6月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分别为43,971.75万元、58,934.96万元、116,138.99万元和121,718.27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7.77%、18.05%、19.97%和17.29%。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原因是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国有大型风力发电运营商，客户付款周期长。上述企业规模较大，信用较好，应收账款不可收回的可能性较小。但是，由于应收账款占用了公司较多的资金，若不能及时收回，可能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资金压力。谢谢！” 83、请问报告期各年末，公司流动负债的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情况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17年末、2018年末及2019年末，公司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金额分别为20,696.18万元、31,236.45万元和55,275.21万元，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27.11%、21.80%和14.93%。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主要系由于风机塔架生产具有成本高、时间长的特性，公司在与客户签订塔架销售合同后，会向其收取一定比例的预收款。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数量和金额亦出现较大幅度增加，导致公司向客户收取的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余额逐渐增长。感谢您的关注！”
--	---

	84、原股东配售的缴款日为哪一天？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原股东配售的缴款日是2020年10月21日（T日）交易时间。感谢你的关注。” 85、请问债券持有人有哪些义务？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债券持有人的主要义务有： （1）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2）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感谢您的关注。” 86、请问给公司如何保证信息披露的透明度？不会存在隐瞒和粉饰业绩的情况出现？ 答：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合规性，增强公司透明度，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及公司章程执行相关信息披露制度。谢谢。 87、请问因本次发行的A股可转债转股能否参与股利分配？ 答：“尊敬的投资者， 您好。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享受当期股利。感谢您的关注。” 88、请问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是多少？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9,011.97万元、-11,180.57万元和-13,398.79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公司对首发募投项目进行投资、庆云重工和山西天能等新设立子公司进行厂房建设所致。谢谢！” 89、募投项目对公司未来业绩影响如何？ 答：本次发行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均有所增长，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提升。随着未来可转债持有人陆续实现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但可能摊薄原有股东的即期回报。随着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本次募集资金将会得到有效使用，德州新天能赵虎镇风电场项目和德州新天能赵虎镇二期50MW风电场项目会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公司和投资者带来较好的投资回报，促进公司健康发展。谢谢！ 90、贵公司采用可转债方式融资是否会稀释原股东的收益？ 答：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给予原股东优先配售，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未来转股对于原股东持股比例的稀释。另外，可转债只有在股
--	---

	价上涨时才会促使转债持有人转股，如果未来股价不能促进转股，可转债就是一个债券，到期需还本付息。可转债在融资工具中是既有利于维护原有股东利益，又鼓励新的投资者认购的一个品种，体现了公司对未来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的信心。
附件清单（如有）	无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0 日